

##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1.2亿元及闲置自有资金2.7亿元择机购买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需为有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闲置资金可滚动使用，滚动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将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额度调整为使用闲置资金4亿元购买理财产品，滚动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额度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近期使用闲置资金18,1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息日	投资范围	资金来源
中航证券鑫航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0天	2000	比较基准利率 6.00%	2019.3.6	2019.6.5	中国证监会允许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现金类资产(现金、银行存款、7天以内逆回购、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货币基金);规定收益类资产(定期存款(含协议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依法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短期政府债、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含项目收益票据)、企业债(含项目收益债)、公司债(含大公募、小公募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PPN(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资产支持证券、债权借贷、资产支持票据等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2000万
中航证券鑫航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2天	3000	比较基准利率 6.00%	2019.3.28	2019.6.28	中国证监会允许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现金类资产(现金、银行存款、7天以内逆回购、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货币基金);规定收益类资产(定期存款(含协议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依法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短期政府债、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含项目收益票据)、企业债(含项目收益债)、公司债(含大公募、小公募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PPN(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资产支持证券、债权借贷、资产支持票据等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3000万
北京银行尊享24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天	2600	4.60%	2019.3.5	2019.9.5	现金、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同业存单、债券回购、央行票据、各类债券,以及经中国银监会认可的优先股、资产支持证券、理财直接融资工具等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投资工具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2600万
中航证券鑫航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1天	2000	比较基准利率 5.80%	2019.3.29	2019.6.28	中国证监会允许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现金类资产(现金、银行存款、7天以内逆回购、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货币基金);规定收益类资产(定期存款(含协议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依法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短期政府债、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含项目收益票据)、企业债(含项目收益债)、公司债(含大公募、小公募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PPN(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资产支持证券、债权借贷、资产支持票据等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2000万
北京银行机构天天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不定期	4500	2.00%	2019.4.2	---	---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4500万

北方信托-鑫航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天	4000	比较基准利率 5.70%	2019.3.27	2019.9.23	现金、银行存款(含同业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资金拆借、债券借贷、货币市场基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票、国际金融组织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大公募、小公募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金融债、金融机构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收益凭证,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注册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如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产品(如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等)优先档、分级基金优先级、债券型基金;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标准化金融产品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4000万
-------------------	----------	------	------	-----------------	-----------	-----------	--	---------------------

注:公司与中航证券、北方信托、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资金40,27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总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7.17%,符合上述董事会决议的要求。

## 二、主要风险揭示

(1) 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发生下述任一情形, 金融机构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 客户将承担本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①符合产品合同约定的产品不成立的条件(如有); ②本产品募集期结束时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必要的规模上限或/及下限; ③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政策或要求出现重大变更, 或者金融市场情况出现重大变化, 经金融机构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合同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

(2) 市场风险: 投资品种所属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 导致基金财产收益水平变化, 产生风险, 主要包括: 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相关投资品种发行人经营风险、购买力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和再投资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本产品不允许客户提前终止或仅允许客户在特定期间并按照特定要求提前终止(具体以理财产品交易合同约定为准), 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

随时变现，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4) 提前终止及再投资风险：理财期限内，如果金融机构认为有必要，有权随时提前终止本产品，一旦本产品被提前终止，则本产品的实际理财天数可能小于预定的理财天数，客户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并且可能届时面临较差的再投资环境和机会。

(5) 信息传递风险：本产品不提供对账单和报告，客户可根据理财合同所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由于客户原因所致联系信息有误、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本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6) 法令和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发生变化，将影响本产品发行、投资、兑付等工作的正常进行。

(7) 信用风险：本计划所投资的债券、理财直接融资工具份额等金融产品涉及融资人的信用风险，若融资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应金融产品的市场价值下跌或收益、到期本金等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投资者利益蒙受损失。

(8) 管理风险：在本计划运作过程中，可能因投资管理各方对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走势等判断有误、获取的信息不全、或对于投资工具使用不当等影响资金收益水平和本金安全。

(9) 变现及延期风险：如本计划到期或提前终止时存在非货币资产，则本计划可能面临资产的变现困难、变现价格不定、变现时间难以控制等风险，进而可能造成客户的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10) 操作或技术风险：相关当事人在业务各环节操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在基金的各种

交易行为或者后台运作中，可能因为技术系统的故障或者差错而影响交易的正常进行或者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受到影响。

(11) 相关机构的经营风险：按照我国金融监管法律规定，虽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相信其本身将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进行营运及管理，但无法保证其本身可以永久维持符合监管部门的金融监管法律。

(12)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金融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中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情况（不含前述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息日	投资盈亏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半年增利第 334 期对公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81 天	1400	5.20%	2018.04.19	2018.10.17	36.10	汉王科技及子公司自有资金 1400 万元
浦发银行利多多悦盈利 90 天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0 天	16000	5.20%	2018.05.11	2018.08.09	205.33	汉王科技及子公司自有资金 16000 万元
山西证券“稳得利”收益凭证 SDB506	本金保障型	182 天	4600	5.00%	2018.05.29	2018.11.27	114.68	汉王科技超募资金 4600 万元
北京银行机构天天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不定期	300	1.80%	2018.06.01	2018.10.16	2.03	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300 万元
北京银行机构天天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1 天	100	1.80%	2018.06.01	2018.08.31	0.45	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100 万元
北京银行机构天天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21 天	100	1.80%	2018.06.01	2018.09.30	0.60	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100 万元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江宝 582 号	本金保障型	334 天	480	5.30%	2018.06.27	2019.05.26	23.28	汉王科技超募资金 480 万元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江宝 583 号	本金保障型	152 天	1500	5.30%	2018.06.27	2018.11.26	33.11	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1500 万元
浦发银行利多多之步步高升系列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0 天	150	4.47%	2018.07.20	2018.10.18	1.65	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150 万元
浦发银行利多多之步步高升系列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4 天	200	4.47%	2018.07.20	2018.10.22	2.30	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200 万元
浦发银行利多多之步步高升系列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天	150	4.47%	2018.07.20	2018.10.28	1.84	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150 万元
中航证券安心投 187 天 167 号	本金保障型	187 天	800	5.10%	2018.07.05	2019.01.08	20.94	汉王制造超募资金 800 万元
浦发银行利多多悦盈利 90 天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0 天	16500	4.80%	2018.08.27	2018.11.25	197.53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6500 万元
山西证券“稳得利”收益凭证 101322 号百万专享	本金保障型	182 天	2600	4.60%	2018.08.29	2019.2.27	59.64	汉王科技超募资金 2600 万元
山西证券“稳得利”收益凭证 101345 号百万专享	本金保障型	182 天	1000	4.60%	2018.09.13	2019.3.14	22.94	汉王科技超募资金 1000 万元
中航证券安心投 180 天 197 号	本金保障型	180 天	1465	4.90%	2018.09.13	2019.3.11	35.40	汉王科技超募资金 1465 万元
中航证券安心投 180 天 197 号	本金保障型	180 天	500	4.90%	2018.09.13	2019.3.11	12.08	汉王制造超募资金 500 万元
浦发银行财富班车 3 号产品	保证收益型	90 天	4770	3.95%	2018.12.05	2019.3.5	46.46	汉王科技超募资金 4770 万元
中航证券鑫航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0 天	2000	比较基准利率 6%	2018.12.06	2019.3.6	29.59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2000 万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 1 天集合资产管理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182 天	6000	4.78%	2018.12.11	2019.6.10	未到期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

计划								资金 6000 万
北京银行机构天天盈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不定期	1000	1.8%	2018.12.07	--	未到期	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1000 万
北方信托-鑫航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0 天	8000	比较基准利率 5.95%	2018.12.14	2019.3.14	117.37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8000 万
北京银行机构天天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不定期	400	1.8%	2018.12.27	--	未到期	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400 万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 日